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 LIGHT HOLDINGS LIMITED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 2025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134,513	136,075	-1.1%
銷售成本	(119,949)	(108,457)	+10.6%
毛利	14,564	27,618	-47.3%
毛利率(%)	10.8%	20.3%	–9.5 p.p.t.
來自持續營運的期內虧損	(29,889)	(21,553)	+38.7%
來自已終止營運的期內虧損	_	(18,049)	-100%
期內虧損	(29,889)	(39,602)	-24.5%
應 佔: 本 公 司 擁 有 人 非 控 股 權 益 (「非 控 股 權 益 」)	(20,501) (9,388) (29,889)	(24,635) (14,967) (39,602)	-16.8% -37.3% -2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2.0)港仙	(2.4)港仙	-16.7%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5年中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連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4年中期」)的比較數字。2025年中期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內容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		
	附註	2025 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MJ III.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	5	134,513	136,075
銷售成本		(119,949)	(108,457)
毛利		14,564	27,618
其他收益及其他增益		1,543	5,9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99)	(11,968)
行政開支		(18,419)	(22,599)
研發開支		(11,405)	(16,433)
其他開支		(6,242)	(2,741)
經營虧損		(28,358)	(20,127)
融資成本	6	(1,531)	(1,07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347)
除税前虧損		(29,889)	(21,549)
所得税開支	7		(4)
持續經營的期內虧損		(29,889)	(21,553)
已終止經營 已終止經營的期內虧損			(18,049)
期內虧損	8	(29,889)	(39,602)

	附註	2025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4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不 莊 番 攸)	(經重列)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501)	(24,635)
非 控 股 權 益 (「 非 控 股 權 益 」)		(9,388)	(14,967)
		(29,889)	(39,602)
應 佔: 本公司擁有人			
一來 自 持 續 經 營 一來 自 已 終 止 經 營		(20,501)	(15,176) (9,459)
		(20,501)	(24,635)
非 控 股 權 益 一來 自 持 續 經 營		(9,388)	(6,377)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			(8,590)
		(9,388)	(14,9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一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	10	(2.0)港仙	(2.4) 港 仙
一來自持續經營		(2.0)港仙	(2.4)港仙 (1.5)港仙
攤薄	10		
一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 一來自持續經營		(2.0)港仙 (2.0)港仙	(2.4)港仙 (1.5)港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29,889)	(39,60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 公平值變動	84	(32)
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兑差額	2,495	(4,14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税項	2,579	(4,176)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27,310)	(43,778)
應 佔: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18,850) (8,460) (27,310)	(28,528) (15,250) (43,778)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一來自持續經營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	(18,850)	(18,681) (9,847)
非控股權益 一來自持續經營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	(18,850) (8,460)	(28,528) (6,314) (8,936)
	(8,460)	(15,25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使用權資產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409 1,371 10,598 6,673	11,236 2,024 15,250 6,589 2,293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051	37,392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及保理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受限制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2	88,970 41,731 29,833 5,492 2,747 59,444	79,847 70,012 22,118 5,382 2,717 38,450
流動資產總值		228,217	218,52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租賃負債	13 14	76,899 103,453 32,876 7,252	68,028 87,225 25,759 8,119
流動負債總額		220,480	189,131

	2025年 6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7,737	29,39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788	66,78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610	9,299
非流動負債總值	5,610	9,299
資產淨值	30,178	57,48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儲備	10,086 63,604	10,086 82,454
тен пы	73,690	92,540
非控股權益	(43,512)	(35,052)
權益總額	30,178	57,488

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於2013年12月1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7月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

- 生產及分銷家用監控攝像機
- 生產及分銷數碼影像產品
- 生產及分銷其他電子產品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Fortune Six Investment Ltd.。

2.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 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2024年年報」)所採用者一致,惟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授權日期,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頒佈但於本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兑换性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時作出之重大判斷與2024年年報所採用者相同。

4. 經營分部資料

期內,本集團主要專注製造及分銷家用監控攝像機、數碼影像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及經營 人工智能自動售貨機。

人工智能自動售貨機業務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詳情載列於2024年年報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經營分部按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進行識別,以便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向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資料不包括各產品線的溢利或虧損資料,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呈報的整體財務業績。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營運由兩個可呈報分部構成:製造及銷售相機產品及相關配件,以及經營人工智能自動售貨機。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按各業務分支審閱本集團的業績,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除分部業績外,年內並無分部資產及負債可供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原因為董事認為,編製分部資產及負債的成本會太高昂。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的整體分部業績以作出決策。

	持造及 類 類 類 発 相 關 解 形 光 一 代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已終止經營 人工智貨業 千審核 (未經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千港(未經審核)
來 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銷售成本	134,513 (119,949)		134,513 (119,949)
分部業績	14,564	_	14,564
其他收益及增益 融資成本 未分配開支 所得税開支			1,543 (1,531) (44,465)
期內虧損			(29,889)
	持續經營售 製造機產配 人相關業 港 (未經 (未經	已終止經營 人工智貨 自動售貨務 千經 (未經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i>千港</i> (未經審核)
來 自 外 部 客 戸 的 收 入 銷 售 成 本	136,075 (108,457)	3,036 (1,288)	139,111 (109,745)
分部業績	27,618	1,748	29,366
其他收益及增益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融資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未分配開支 所得税開支			6,129 (347) (432) (1,820) (7,340) (65,154) (4)
期內虧損			(39,602)

地理資料

(b)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 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歐盟	46,905	62,066
香港	27,693	2,499
美利堅合眾國	24,143	38,729
中國內地	7,665	26,676
其他國家/地區	28,107	9,141
	134,513	139,111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點為依據。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 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16,693	23,445
香港	1,925	127
其他國家/地區	2,760	4,938
	21,378	28,510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依據,以及不包括金融工具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單一客戶銷售的收入(佔總收入的10%或以上)載列如下:

	截至6月3 2025年 <i>千港方</i>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A	30,31	9 32,908
客戶B	24,64	8 不適用
客戶C	23,92	1 不適用
客戶D	16,19	6 不適用
客戶E	14,60	4 25,097
客戶F	不適月	14,592

5. 收入

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工業產品133,395135,528提供製造服務1,118547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_____134,513 ____136,075

確認收入時間

商品於一時間點轉移 134,513 136,075

銷售工業產品的履約責任於工業產品交付後完成,付款通常於交付後30至90日內到期,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通常需要提前付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經營的人工智能售貨機營運的收益為零(2024年: 3,036,000港元)。通過人工智能自動售貨機銷售商品的履約責任於交付零售產品時達成,且付款應於交付時支付。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2024年チ港元チ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

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款1,213659租賃負債318416

1,531 1,075

7. 所得税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

即期税項:

一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本集團就其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地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税乃按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税溢利的16.5%(2024年:16.5%)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的規定,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其中兩間(2024年:兩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天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西安天睿軟件有限公司可享有稅收優惠待遇,原因為其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於報告期間享有優惠稅率15%。

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的附屬公司須按税率21%(2024年:21%)繳納聯邦税,亦須按税率7%(2024年:7%)繳納所屬州份法定適用的企業所得税。

本集團於英國的附屬公司須按税率19%(2024年:19%)繳納企業所得税。

本集團於越南的附屬公司須按税率20% (2024年:20%)繳納企業所得税。根據越南相關法律及法規,在越南進行合資格投資項目的實體符合資格就該等投資項目的應課稅溢利,自該等實體首次從該等投資項目產生收入的年度起計第一年至第二年獲豁免繳納及於第三年至第六年減免50%的越南企業所得税。

8. 期內虧損

本集團的期內虧損已扣除/(計入):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里列)
持續經營		
已售存貨成本	119,949	108,4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47	4,51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88	6,437
無形資產攤銷⑪	629	638
研發開支	11,405	16,433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一工資及薪金	29,887	29,105
一退休金計劃供款(ii)	2,444	2,772
		_
	32,331	31,877
存貨撥備	16,503	4,824
存貨撥備撥回 ⁽ⁱⁱⁱ⁾	(5,862)	(7,815)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10,641	(2,991)
貿易及保理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460	2,676
匯兑虧損/(增益)淨額	2,090	(3,6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增益	(1,720)	(817)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 (i) 軟件攤銷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的「研發開支」,而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則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
- (ii) 本集團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合資格僱員適用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為經由當地政府勞工及安保機關安排入職的僱員投購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中國退休計劃」)。本集團按當地政府機關所規定金額以適用比率向中國退休計劃供款。僱員退休時,當地政府勞工及安保機關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法例第57章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範圍內受僱的僱員營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該計劃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以30,000港元為上限。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中國退休計劃及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概無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扣減現有供款水平。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根據中國退休計劃及強積金計劃亦無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扣減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iii) 兩個期間的存貨撥備撥回,主要由於動用之前已獲計提撥備的存貨所致。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於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1,008.587,000股(2024年:1,008.587,000股)計算。

由於購股權計劃的影響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a)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營運

每股虧損乃基於下列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0,501) (24,635)

股 數

2025年 2024年

千股 千股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股數 1,008,587 1,008,587

基本 (2.0)港仙 (2.4)港仙

攤薄 (2.0) 港仙 (2.4) 港仙

(b) 來自持續營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營運的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所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2024年チ港元チ港元

(15,176)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20,501)

所使用的分母與上文詳述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c) 來自已終止營運

來自持續營運的期內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營運的每股基本虧損為零仙(2024年:0.9港仙),其乃根據期內來自已終止營運的虧損零元(2024年:9,459,000港元)及上文詳述的分母計算。

11. 貿易及保理應收款項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52,670	62,005
減值虧損	(24,952)	(20,192)
	27,718	41,813
保理應收款項	14,306	28,751
減值虧損	(293)	(552)
	14,013	28,199
	41,731	70,012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的一般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本集團設法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管控。逾期結餘均由董事定期審閱。

本集團已與銀行就指定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保理訂立應收款項購買安排。於2025年6月30日,向銀行保理的貿易應收款項合共為14,306,000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28,751,000港元)。

貿易及保理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個月內	24,578	33,029
1至2個月	1,080	8,941
2至3個月	5,544	9,977
3個月以上	10,529	18,065
	41,731	70,012

12. 受限制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2025年2024年6月30日12月31日千港元千港元(未經審核)(經審核)

受限制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2,747 2,717

本集團的受限制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而抵押予一間銀行的存款(如附註14所載)。

13. 貿易應付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76,899	68,028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至2個月 2至3個月 3個月以上	49,024 4,718 12,470 10,687	40,152 13,988 5,229 8,659 68,028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一般須於30至150日內結付。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息銀行貸款 一有抵押

(ii)

32,876

25,759

借款須於以下時間償還:

於一年內

32,876

25,759

附註:

- 本集團自香港及中國銀行取得之銀行融資為110.101.000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 54.887.000港元),其中32.876.000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25.759.000港元)已於報告期 末動用。
- 銀行貸款以質押本集團的人壽保險單、銀行存款、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簽立的個人擔 (ii) 保、分別由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簽立的公司擔保以及一名董事於中國的物業作抵押。
- (iii)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3.0%至5.7%(於2024年12月31日:3.0%至6.6%)。
- (iv) 所有借款均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15.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購買廠房及機器

2,014

2,048

16. 期後事件

於2025年5月23日,本公司與Funderstone Securities Limited(「配售代理」)訂立一項配售協議(「先前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擬提呈發售作認購,而配售代理同意按竭盡全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獨立第三方承配人認購本金額最高為7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先前配售事項」)。由於先前配售協議之配售期已於2025年6月14日屆滿,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共同協定根據新配售協議終止先前配售協議,而雙方亦同意本公司及配售代理於先前配售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已於2025年6月16日停止及終止。先前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3日及2025年6月16日的該等公告。

於2025年6月16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擬提呈發售作認購,而配售代理同意按竭盡全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獨立第三方承配人認購本金額最高為7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7月4日完成。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6日及2025年7月4日的該等公告。

於2025年7月7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Sky Light International (Vietnam) Limited (「SL Vietnam」)與一間根據越南法律註冊成立且由SL Vietnam、Nguyen Thai Son (「JSC合營夥伴」)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73.70%、25.31%及0.99%權益的有限公司Sky Light Electronic Joint Stock Company (「JSC」)訂立一項注資協議,據此SL Vietnam同意認購及JSC同意配發及發行2,495,500股新JSC股份(「JSC股份」),認購價總額為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作為JSC的一般營運資金(「注資」)。於2025年7月16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彩影像有限公司(「天彩影像」)與JSC訂立一項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天彩影像同意認購而JSC同意配發及發行5,046,285股新JSC股份,發行價總額為1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85,800,000港元),用以將JSC應付天彩影像之未償還貸款本金金額資本化(「資本化」)。於完成注資及完成資本化後,於2025年7月16日,SL Vietnam與JSC合營夥伴及JSC訂立買賣協議,據此JSC合營夥伴同意出售而SL Vietnam同意購買2,348,675股JSC股份,代價為1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港元)(「收購事項」)。於完成注資、資本化及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持有JSC已發行股本總額99.45%,乃分別透過SL Vietnam持有69.45%及天彩影像持有30.00%。注資、資本化及收購事項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的公告內。

於2025年7月21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豐彩智能數字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與賣方按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2,000,000港元)就購買資產訂立協議,以成立新業務分部,即本公司的商超即時配送系統服務。購買事項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4日的公告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相機產品及相關配件,以及於中國為連鎖超市及大賣場(「商超」)提供即時配送系統服務(「即時配送系統服務」)。

1. 相機產品及相關配件業務

截至2025年中期,本集團的相機產品及相關配件業務錄得收入約134.5百萬港元,較2024年中期的約136.1百萬港元減少約1.1%。

儘管本集團全面提升效率及降低成本,但全球消費電子產品需求仍然疲弱。相機業務錄得約29.9百萬港元虧損,而2024年同期則錄得21.6百萬港元虧損。其中的29.9百萬港元虧損,本集團已就客戶延後或取消訂單的問題作出一項額外存貨撥備淨額約13.6百萬港元,導致我們的毛利率減少至10.8%。

由於客戶不願意投資新產品開發,本集團的核心聯合設計製造(「JDM」)業務表現顯著不佳。為此,本集團開始向原始設計製造(「ODM」)業務進行戰略轉型。該轉型在2025年上半年取得積極成果,本集團相信ODM業務將有助於極大改善其財務業績。

2. 為商超提供即時配送系統服務

本集團觀察到,中國商超的即時零售配送行業自2020年以來經歷快速增長, 大致受消費者消費習慣改變、新冠疫情期間食品配送的日益普及、流動電話 滲透率不斷提高以及中國消費者忙碌的生活方式所帶來的對便利性日益增長 的需求所推動及加速發展。而中國近年經濟週期變化導致的消費降級亦部分 推動其快速發展。 於2024年12月,本集團決定在中國推出有關商超即時零售配送系統服務的新業務分部。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正與多家頂流互聯網線上商超及擁有線上平臺的大型實體連鎖商超,進行接近最後階段的洽談,這些商超將利用本集團提供的即時配送系統服務,在中國某些區域內分配予本集團,其部分即時零售配送業務。據此,本集團將為商超及指定騎手(「騎手」)提供集專用電動配送車輛(「電動配送車輛」)、新能源電池、新能源充電設備以及對應的智慧管理軟體在內的一站式綜合即時配送系統服務。

此外,本集團已分別與供應商訂立資產採購協議以購買約3,200輛電動配送車輛及相關配件(包括新能源電池及新能源充電設備),以及與一間獨立軟件開發公司訂立建立網上平臺的智慧管理軟體授權使用合同。

有關新業務分部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12月27日、2025年5月19日、2025年7月21日及2025年7月24日的該等公告。

展望

1. 相機產品及相關配件業務

由於全球經濟疲弱及美國關稅問題,客戶對投資新產品開發態度保守。有鑒於激烈的價格競爭及原始設備製造(「OEM」)業務的微薄毛利,本集團將優先開發ODM業務。

由於本集團的研究及發展(「研發」)中心位於中國深圳及西安,我們的深圳工廠將主要從事ODM業務,而我們的越南工廠將主要專注於OEM業務。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開發若干ODM產品以推廣至客戶。本集團認為新產品將對2025年下半年的收益作出重大貢獻。

於202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全面提升效率及降低成本。

為改善財務表現,本集團將奉行下列策略,努力增加市場佔有率及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解決方案:

- 持續開發具創新性產品,積極拓展產品品類;
- 增強銷售團隊,尤其是日本及歐洲市場的團隊;及
- 提升本集團營運能力,為客戶提供更高效服務。

2. 為商超提供即時配送系統服務

本集團認為,為若干商超提供即時配送系統服務仍是一個藍海市場,尤其是中國生鮮食品電子商務市場的迅速擴張,並深信本集團此項新業務分部具有巨大商業潛力。本集團將可透過進軍為商超提供即時配送系統服務的新業務分部,擴展及多元化其業務,並增加收入來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旗下相機產品及相關配件產品主要包括以下三個類別:(i)家用監控攝像機;(ii)數碼影像產品;及(iii)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相機配件及模具費)(「其他產品」)。本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銷售該等產品以及其他收入,如本集團為客戶生產的產品所涉及的研發服務及模具費。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收入明細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5年	2024	年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收入變動
製造業務					
銷售產品					
家用監控攝像機	63,759	47.4%	69,889	51.4%	(8.8)%
數碼影像產品	19,391	14.4%	48,120	35.4%	(59.7)%
其他產品	50,245	37.4%	17,519	12.8%	186.8%
	133,395	99.2%	135,528	99.6%	(1.6)%
製造服務收入	1,118	0.8%	547	0.4%	104.4%
總計	134,513	100%	136,075	100.0%	(1.1)%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34.5百萬港元(2024年中期:約136.1百萬港元),較2024年中期輕微減少約1.1%。該減少主要由於數碼影像產品付運數量大幅減少。

本集團主要向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歐盟客戶銷售其相機產品及相關配件產品。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所在地點劃分的收入明細分析:

	截至6月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歐盟	46,905	62,066	
香港	27,693	2,499	
美國	24,143	38,729	
中國內地	7,665	23,640	
其他國家及地區	28,107	9,141	
總計	134,513	136,075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指本集團生產產品直接應佔的成本及開支,包括(i)原材料及零部件,其中包括數碼訊號處理器、鏡頭及傳感器等主要零件;(ii)直接勞工成本;及(iii)生產間接費用,主要包括生產設備折舊及間接勞工成本或採購成本。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119.9百萬港元(2024年中期:約108.5百萬港元),較2024年中期增加約10.6%,佔2025年中期的營業額約89.2%(2024年中期:約79.7%)。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存貨撥備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6月3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134,513	136,075	
銷售成本	(119,949)	(108,457)	
毛利	14,564	27,618	
毛利率	10.8%	20.3%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錄得毛利約14.6百萬港元(2024年中期:約27.6百萬港元),較2024年中期減少約47.3%。毛利率由2024年中期約20.3%減少至2025年中期約10.8%。減少主要由於存貨撥備導致成本增加,致使毛利減少。

其他收益及其他增益

其他收益及增益主要包括(i)銀行利息收益;(ii)主要因銷售及採購的發票至結算日期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因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而產生的匯兑增益;(iii)政府補貼(主要包括由地方政府授出並無未完成條件或或然事項的研究活動獎勵及補貼);及(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益。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其他增益較2024年中期約6.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約1.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匯兑淨增益減少約5.7百萬港元,主要因銷售及採購的發票至結算日期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因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薪酬及福利;(ii)交付產品的運輸成本;(iii)營銷、展覽及廣告成本;及(iv)有關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的招待費。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4年中期約12.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29.8%至約8.4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2025年中期薪金及津貼減少約1.1百萬港元以及廣告約1.9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本集團管理、行政及財務員工的薪酬及福利;(ii)租金及辦公室開支;(iii)專業費用;及(iv)業務招待費。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中期約22.6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18.5%至約18.4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2025年中期薪金及津貼減少約4.0百萬港元以及本集團嚴格控制成本。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i)本集團研發及產品規劃員工的薪酬及福利;(ii)研發及產品規劃 所用原材料及零部件;及(iii)其他雜項成本及費用,如租賃費、設計服務費、折舊 及認證費。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錄得研發成本約11.4百萬港元,較2024年中期約16.4百萬港元減少約30.6%。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研發員工的薪酬及福利減少約3.6百萬港元及2025年中期本集團嚴格控制成本。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主要因銷售及採購的發票至結算日期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 因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而產生的匯兑虧損;及(ii)資產減 值虧損。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2024年中期約2.7百萬港元大幅增至約6.2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貿易及保理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於2025年中期增加約1.7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2024年中期約1.1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42.4%至約1.5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增加約0.5百萬港元所致。

虧損淨額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2025年中期錄得虧損約29.9百萬港元(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約9.4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為支付營運資金需要以及擴充及提升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本集團倚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作為其主要資金來源,以滿足該等現金需求。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所選綜合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2,003	8,47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440	(1,18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85	(10,1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328	(2,903)
匯率變動影響	2,666	(4,69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50	35,352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44	27,752

2025年中期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12.0百萬港元,主要反映(i)除税前虧損約31.8百萬港元;(ii)存貨增加約15.3百萬港元;(ii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23.8百萬港元;及(i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16.2百萬港元。

2025年中期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5.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約4.1百萬港元。

2025年中期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0.9百萬港元,主要反映銀行借款淨額約7.1百萬港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越南盾(「越南盾」)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自香港及中國的銀行取得銀行融資約為110.1百萬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約54.9百萬港元),其中約32.9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25.8百萬港元)於2025年中期已動用。

銀行貸款以質押本集團的人壽保險單、銀行存款、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簽立的個人擔保、分別由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簽立的公司擔保以及一名董事於中國的物業作抵押。

本集團的借款均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3.0%至5.7%(於2024年12月31日:3.0%至6.6%)。所有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相等於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各期間結束時的權益總額計算得出。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約75.1%及約151.6%。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2025年中期附息銀行借款增加。

資本開支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作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投資約2.0百萬港元(2024年中期:約3.5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外雁風險及雁率風險

本集團因以相關營運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而面對交易貨幣風險。 於2024年中期及2025年中期,本集團分別約76.6%及90.8%的銷售以進行銷售的營 運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存貨成本分別約31.7%及51.8%則以其功能 貨幣計值。

於2025年中期,該等貨幣的匯率波動並未為本集團帶來重大影響。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2024年中期:無)。此外,本集團並無任何以貨幣借款及其他對沖投資進行對沖的外幣淨投資。

財政政策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概無根據財政政策擁有任何投資。

本集團自2015年1月起實施內部財政投資政策(於2015年12月更新),提供有關財政投資活動的指引、規定及批准流程。本集團定期評估理財產品的風險及回報。

根據財政投資政策,本集團僅獲准投資於銀行所列兩個最低風險級別的理財產品,以及評級高於「BBB」或「baa」或同等評級的債權證。所有財政產品亦須符合以下標準:(i)由信譽良好的上市銀行發行;(ii)並無違責記錄;及(iii)年期少於一年或可隨時在市場上兑換為現金。該等財政投資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的理財產品未付餘額不得超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理財產品總和的50%。任何提高此限額的計劃必須經董事會批准。概無單一投資可超過投資總額的35%。

本集團設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嚴格程序,以確保在符合內部政策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下購買理財產品。管理層、內部核數師及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定期檢討財政投資政策的遵守情況及評估與所持投資有關的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014名(2024年12月31日:764名)僱員。2025年中期的本集團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及任何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32.3百萬港元(2024年中期:約35.3百萬港元),當中並無(2024年中期:無)本公司對購股權計劃開支。本集團全體僱員獲發固定薪酬及按季度表現評估釐定的花紅。本集團力求向研發人員提供高於市場水平的薪酬,以吸引及留聘優秀人才。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及福利政策,確保本集團的做法符合市場標準及遵守相關勞工法規。為向僱員提供(其中包括)額外獎勵以提高業務表現,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據此,承授人有權行使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須受各項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所限。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達本公司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涉及附屬公司、相聯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中期,本集團概無任何涉及附屬公司、相聯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2025年中期的中期股息(2024年中期:無)。

於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約30.2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57.5百萬港元)、資產總值為約256.3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255.9百萬港元)及負債總額為約226.1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198.4百萬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

1. 於2025年5月23日,本公司與Funderstone Securities Limited (「配售代理」) 訂立一項配售協議(「先前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擬提呈發售作認購,而配售代理同意按竭盡全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6)名獨立第三方承配人認購本金額最高為70,000,000港元之5%票息可換股債券(根據構成該等可換股債券的相關文據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先前配售事項」))。

由於先前配售協議之配售期已於2025年6月14日屆滿,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共同協定根據本公司及配售代理於2025年6月16日訂立的一項新配售協議(「新配售協議」)終止先前配售協議,而雙方亦同意本公司及配售代理於先前配售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已於2025年6月16日停止及終止。

先前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3日及2025年6月16日的 該等公告。 2. 於2025年6月16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擬提呈發售作認購,而配售代理同意按竭盡全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6)名獨立第三方承配人認購本金額最高為70,000,000港元之8%票息可換股債券(根據構成該等可換股債券的相關文據可轉換為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7月4日完成。配售事項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6日及2025年7月4日的公告。

有關JSC股本的須予披露交易

- 1. 於2025年7月7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Sky Light International (Vietnam) Limited (「SL Vietnam」)與Sky Light Electronic Joint Stock Company (「JSC」) (一間根據越南法律注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7月7日分別由SL Vietnam、Nguyen Thai Son (「JSC合營企業夥伴」)及一名獨立第三方擁有73.70%、25.31%及0.99%)訂立一項注資協議,據此,SL Vietnam同意認購,而JSC同意配發及發行2,495,500股新JSC股份(「JSC股份」),認購價格總額為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作為JSC的一般營運資金(「注資」)。
- 2. 於2025年7月16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彩影像有限公司(「**天彩影像**」) 與JSC訂立一項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天彩影像同意認購,而JSC同意配發及發行5,046,285股新JSC股份,發行價格總額為1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85,800,000港元),用作資本化JSC應付天彩影像的貸款之餘下本金約11,000,000美元(「資本化」)。
- 3. 待注資完成及資本化完成後,SL Vietnam已於2025年7月16日與JSC合營企業 夥伴及JSC訂立買賣協議,據此,JSC合營企業夥伴已同意出售,而SL Vietnam 已同意按代價1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港元)收購2,348,675股JSC股份(「收購事項」)。

待注資、資本化及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JSC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9.45%,分別通過SL Vietnam及天彩影像持有69.45%及30.00%。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的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收購資產

於2025年7月21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豐彩智能數字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買方**」)與北京匯森通科技有限公司(「**賣方**」)訂立一項資產採購協議,購買3,200輛電動配送車輛、4,000組新能源電池及160組新能源充電設備,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2,000,000港元)(含税),以為本集團的商超建立即時配送系統服務。購買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4日之公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5年中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根根據適用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綜合或修訂)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在若干限制下購回其本身股份,惟董事會代表本公司行使該項權力時,必須符合聯交所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規定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於2025年中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該等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是開展有效管理及成功實現業務增長的基礎。本公司致力制訂並維持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並提高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項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於2025年中期,除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鄧榮芳先生(「鄧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職務,故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認為,鄧先生兼任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將為本公司提供有力而統一的領導,有助本集團更有效進行規劃及管理。由於鄧先生擁有豐富行業經驗及個人履歷,且於本集團及其過往發展中扮演關鍵角色,董事會認為由鄧先生繼續兼任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而董事會共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董事會亦將持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2025年中期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掌握本公司及/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董事或僱員)確立有關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者。於2025年中期,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員不遵守 僱員書面指引。倘本公司得悉任何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制期,本公司將事先 頒知董事及相關僱員。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盧韻雯女士、劉偉樑先生及黃偉明先生,彼等均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韻雯女士現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本中期業績所載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核,惟本中期業績已由審核 委員會的全體成員審閱。根據該次審閱,審核委員會信納本中期業績乃按照適用 的會計準則編製。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並無任何異議。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2025年中期的中期業績公告已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營運之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sky-light.com.hk)刊登。

本公司2025年中期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瀏覽。

特此感謝

代表董事會,本人謹此感謝所有持份者及業務夥伴的不懈支持,以及董事、管理 層及僱員對我們業務進程的付出及貢獻。

> 承董事會命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榮芳

香港,2025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鄧榮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偉明先生、劉偉 樑先生及盧韻雯女士。